

【新春講章】

福

作者：葉高芳

首先要請問大家，你認為在舊曆年前，台灣最幸運的人是誰？答案大家先放在心底。再來，舊曆年前大家不知向別人說過多少次『新年恭禧』。大家在這樣講時，其實少講了二個字或三個字。而這二個字或三個字，其實是你恭禧別人或期待別人向你恭禧的主要內容「恭禧發財」或「恭禧大發財」。至此回到第一個問題。依這樣的標準，台灣舊曆年前最幸運的人，就是那個獨得 9.3 億台幣樂透的得主。當然有錢是好的，得到 9.3 億台幣是可高興的事，但是我要告訴大家，幸運不等於幸福。台灣至今尚無人研究這些樂透大獎得主後來的遭遇。而美國所做出的研究報告卻顯示出大部份的得主反而更慘。有人弄壞身體，有人生活失去意義，人際關係、親情從此以錢為衡量標準。還有更慘的，領獎第二天就被謀殺。我再講一次，有錢不一定是幸運。你有錢是你認為你幸運，但幸運的人不一定是幸福的人。

今天我們在此新春稱謝禮拜，當然大家互相祝福說恭禧，但我認為過舊曆年大家應該重視的不應是錢，而是「福」。今天就要從信仰的角度來說「福」是什麼。當然，中獎是幸運的事，幸不幸福就看你怎麼使用那些錢。我們讀今天的經節「八福」，沒有一樣是與錢有關的，甚至是在安慰那些貧窮的人，生活不好過的人。但上帝說那些人包括你我，才是真正蒙福的人。當然我們在過舊曆年時，希望口袋有足夠的錢好過年，但從信仰的觀點，那個福到底是

什麼?除了剛才經節的八福外，我從生活中列出八個簡單的福，而這八個福其實是我們每個人過去、現在、將來都在享受的福，只是我們忘記了。

第一，有衣有食就是福。吃得飽穿得暖我們早就認為理所當然，怎麼會是福呢?如果我告訴你，現今地球上有一/10 到 1/7 的人吃不飽穿不暖。所以上帝若供給你衣食生活所需足夠，不要忘了，這就是福。

第二，有健康就是福。今天我們可以出來參加新春稱謝禮拜，相信大家都是健康的人。當然健康的人都會生病，但痊癒恢復健康後，這都是再一次體驗上帝給我們的福。有一位老人家退休後，原本以為可在家享清福，結果整日無事可做只能關在家裏。早上兒子媳婦孫子上班上學，晚上大家回來，孫子只會講華語，她又聽不大懂，這時她才發現其實老人的時間很難消磨過。直到有一天別人介紹她到當時我服務的長庚醫院當義工，在半年後的心得分享中她說，以前她是個三等人--整日等吃，等睡，等死，並且終日想著，我命怎麼這麼不好，然後全身上下都不舒服。來醫院關心別人後，整日在那麼大的醫院走來走去，才發覺可以出來外面服務別人，而且身體健健康康的，其實她是幸福的人。她說透過這個體驗，她現在是一等人。這個體驗非常重要，上帝給我們健康的身體，讓我們可以等待上帝給的新的一天，無論境遇如何，總是我們的命還留存。好好的活，健康的活，至少我們還健康，這是非常大的福。

第三，可以在舊曆年與家人團圓，這不是一個極大的福嗎?昨晚照習俗，大家都在圍爐，也儘可能大家會找至親一起團聚。昨天早上我受邀到中壢長老教會講道。我讀中原大學時期在那裏 5 年，當兵也在那附近，47 年後回到那裏講道，感觸良多。禮拜完後有一位和我差不

多同時期也在中原唸書的婦人和我聊天，她告訴我，她差不多 20 年前離婚，女兒至今未婚，但有一個女兒。3 天前因為細故，帶著孫女離家出走。我無法幫她尋找，只能透過分析產生原因，希望將來有改善，能避免再發生。我能深深感受到，一個單親媽媽 20 年來辛苦扶養女兒，離家出走已經夠她傷心了，何況是過年前三天。這幾天台灣另一個大新聞--台東何曉鳳和家人分離 17 年，第一次回台灣與家人團圓。我相信透過這二個家庭的對照，大家可以知道什麼是福。能夠與家人團圓，就是福，但可惜的是，我們每天與家人在一起卻感受不到那個福。圍爐一年才一次，我們特別可以體驗團圓的福，但每天與家人在一起，我們為什麼不會珍惜，如果我們懂得珍惜，那我們每天都在享受這種福。

第四，一家人彼此相愛就是福。昨天那位婦人告訴我，她女兒離家出走時有留一張紙條「等你改變對我的態度後我才會回來」。這個婦人非常生氣，說她疼這個女兒 20 年，結果女兒竟然說一切都是她的錯，要她改變才要回來。當然我相信雙方一定都有問題。我看得出来，若彼此的關係未改善，就算一起圍爐，你看我，我看你，心裏有怨，有不滿，或兄弟間有計較、恨意，甚至有相爭的事，圍爐的氣氛也沒了。家人團聚的可貴處，不是只是在一起圍爐，相處的關係如何最是要緊。箴言名言 (十五 17)「吃素菜，彼此相愛，強如吃肥牛，彼此相恨。」。吃素菜是譬喻窮人，吃肥牛是譬喻富人。我不是說基督徒不能成為富人一定要貧窮。我常說，若有一家基督徒富有，家人又彼此相愛，不要忘了，每天都要舉行感恩禮拜。聖經的意思是我們不能兩全時，有智慧的人是會珍惜彼此的相愛。有天，我和牧師娘受邀參觀朋友新購置的「豪宅」。以前我也不知何為豪宅，那天終於知道，原來單單參觀要花 45 分鐘的房子，稱為豪宅。但我注意到一件事，儘管參觀過程牧師娘和我不斷為傢具、擺設

的藝術品發出讚美、肯定、驚嘆的語氣，但女主人(醫師娘)卻是一臉愁容。參觀完在那個餐廳加廚房比我家還大的餐廳泡茶，在我們還沒喝時，她講了一句我永遠忘不了的話--「你們千萬不要羨慕我們住這種房子，其實我們是住在一個冰宮。」而她的愁容表情我怎麼也學不來，也無法形容。難怪我一直覺得她老是苦著一張臉。離開豪宅後，我作了結婚 40 年較少的浪漫動作，我很激動的用左手握住方向盤，右手伸過去牽著牧師娘的手，說，雖然我們不是住豪宅，但家裏充滿上帝的愛，我覺得好幸福。我的房子不大，並且是與親戚同住，牧師娘還將 2 隻流浪狗從台灣帶過去，後來小孩在美國又收養一隻，3 隻都是大狗。我告訴牧師娘，狗應養在後院，牧師娘堅持若要養狗，狗就是家人，要養在家裏。我說好吧，那就養在樓下，樓上不行。牧師娘說不行！既然養在家裏，就隨它去。所以那天我真的想到「金窩銀窩不如我們自己的狗窩」，那天我真得覺得我住的那個狗窩很幸福，因為裏面充滿上帝賞賜的愛。諸位兄弟姐妹，你們感受到那種福了嗎？千萬不要只是追求金錢，要發大財，而忘了去追求更可貴的彼此相愛的福。

第五，有讓就是福。今日人心越來越自私，自私到不僅不讓，還會去計較；不只會計較，還會去佔便宜；不只會佔便宜，還會去搶。我們看報紙，不少社會問題、凶殺案件，連男女感情也是。前陣子在日本，感情問題害死三個留學生。這都是我們缺乏相讓，自私，甚至強迫別人滿足我們自己的自私。自己得不到，別人也別想得到，要不然大家同歸於盡。這不但不是福，這是咒詛，這咒詛還將你的痛苦再加入到別人的痛苦上，這是非常可惡又可惜的事。亞伯拉罕和羅得在分地時，他讓羅得先選，羅得選的都是世人眼中最好的土地，用世人的標準，亞伯拉罕好笨，他是長輩，他應先選，選好的那邊。但他竟高興的看著羅得選好的

那邊離去。但是從聖經中我們看到，這個傻人有傻福。這個傻人不是真的腦袋有問題，而是有肚量，會相讓。別人計較，我們不計較；別人在鬥爭，我們願意和平，願意看起來似乎吃虧。但在這當中，我們知道上帝要祝福我們。

第六「施比受更為有福」，我們都知道聖經上的這個教訓。有人問真正的富裕與真正的貧窮是什麼，不是說你真的有沒有錢，因為有人真正有錢，內心卻十足貧乏；有人沒有什麼錢，卻十足富裕。因為他還能給予，他還能奉獻。如耶穌在聖殿看到的那個寡婦的奉獻。耶穌說那個寡婦奉獻得比別人多。因為金額雖然很少，但是她富裕到可以獻出她所有的。我剛才才講，幸運的人不一定幸福，而且幸福的人也不一定受祝福。因為你如果單單只為自己，你得到的不過是你自己得到幸福而已。要成為祝福，是要你的作為及得到的，能超越你自己，分享給其他人。這樣你不只提高到蒙福的層次，也能將這個祝福分享給別人。再說一次，金錢不是罪惡，但是要如何用那些錢。當有人需要時，如我們現在在建堂（如鄔長老剛才禱告中提及要蓋一個社區宣教的教堂），你是否願意付出。比爾蓋茨（一個和我一點關係都沒有的人），有二次讓我敬佩的地方，而且一次比一次更敬佩。第一次是他辭去 CEO，只當董事長，因為他希望多花點時間在家裏，享受天倫之樂。這讓我很肯定他是有智慧的。因為他賺夠錢後，了解過去失去太多家庭生活，所以他要開始彌補，看重家庭生活，這是第一次。第二次他又宣布，有天他連董事長都要辭去，而且要將所有的錢捐出作社會公益。而且幾年前他真正做到了。辭了董事長，二百多億捐出成立基金，並與他太太全職做基金會的義工。這是真正有福的人，了解他的人知道這與他基督教的信仰有關。也許我們不能像比爾蓋

茨奉獻這麼多，請記住，上帝不是看我們奉獻多少，上帝是看我們留多少。請記住，給予的，奉獻的，比得到祝福不會感恩的更為有福。

第七，長老會信徒新年碰面時說恭禧也只是一年一次，平時呢？「平安」。平安就是福。你若失去前面所講的一切甚至是健康，若你心中有真正的平安，感謝主，這就是真正的平安，生命中真正的福氣。所以請安說平安這個好的風俗要持續下去。但千萬不要只成了口頭禪，因為在講時，一方面是在祝福別人，一方面是在提醒自己，自己有沒有平安。如果有平安的話，你就是有福氣的人，有福氣的人就要懂得感恩。

最後一項，今天既然在教會談到福氣，最大的一項福氣是什麼？身為基督徒的你認為是什麼？「我們有永活的確信與應許，將來要享受在天家永遠的福。」前面我所說的，也許世上有智慧、較謙虛、較會想的人，也都會覺得他是受祝福的人，惟獨這第八項是我們基督徒特別而別人不能代替的，是世人可得到的福不能比的，就是通過主耶穌的救恩而得到最大最大的福。我 40 多年的事奉不知見過多少人，不論多健康的人，或金錢、地位多高的人，或是家庭和樂的人，我總是能感覺到，或他會告訴我，他內心最不安最害怕的是他不知死後要到何處去。或他知道死後要去那裏，但那裏他極度不願意去的那種驚恐。你我今日成為基督徒，這是一個最大的蒙福，因為我們知死後要去何處，那裏絕不是一般人怕的要死而不要去的地方，而是非常期待的地方。

最後，上帝告訴我們，那個福是上帝賞賜給我們的，絕不是靠我們自己。因為賜福的源頭是上帝，上帝從天上賜福下來。英語有句話說「不要當作理所當然」(Take it for granted) ,千萬不要這樣想，因為萬般好事、祝福、恩典都是從上主而來。大家開車都有停

車不易的經驗，在美國許多華人教會要擴大沒有成功都是沒有足夠的停車場，所以政府不允許你增加人。停車變成教會聚會或發展最麻煩的事。有一間教會，剛好旁邊有間超市在更換老板後允許他們週日停車（以前老板不允許，現任老板是基督徒，所以答應了），而且是免費的（以前的老板每週要以幾千美元向他租都不肯）。有趣的是，在簽約時，新老板向教會代表（牧師）提出一個要求--1年52週中教會可免費停51個周日。問他為什麼，他回答，沒什麼，只是要教會的人不要忘了停車場的老板是誰。有了第52周不能停車，其餘51周大家會更感恩。最受祝福的人是知道感恩的人，知道生活中的許多福不是理所當然的，不是因為你能幹、你努力，一切都是從上帝而來的。知道這樣是福的人是最大的福。

剛才經節談到「八福」，我要以這作結論。有位聖經學者，算出聖經中最少有365項上帝要祝福的事項。意思是我們基督徒每天都可向上帝求一樣祝福，包括這八福在內。但祝福滿滿，為什麼還有那麼多人沒得到。簡單的道理是，我們要得這些祝福，我們要配合，我們要走蒙福的道路。再來看一下八福的經節。第一福說「天國是他們的」，多少人希望天國是他們的，但前面要先「虛心」（喪鄉即貧乏）。第二福，如何「得安慰」，要先承認內心「哀慟」（憂悶），惟有承認內心憂悶才有可能進一步接受別人的安慰。我42年的輔導經驗，最困難的不是婚姻、家庭、心理問題有多嚴重，而是人有需要卻不承認他有需要。最大的問題是他說他沒問題。第三福要「承受土地」，但前面是「溫柔的人」。第四福「必得飽足」，前面是「飢渴慕義的人」。心裏不覺得貧乏，不覺得要欣慕上帝的話，不想與上帝的關係更好，不覺得餓、渴，怎會得飽足。第五福要「蒙憐恤」，就要先「憐恤人」。第六福如何「得見神」（看見上帝的國），要先「清心」（清潔心肝）。心裏很亂，想的都是人，都是我，都是不好的事，

甚至是背逆犯罪的事，這樣心裏那會清，那看得到上帝。心理學說日有所思夜有所夢，如果內心時常清心，時常思想與上帝的關係，我們的心自然就不一樣。第七福，如何「稱為神的兒子」，要先「使人和睦」(和平)。第八福，如何得到「天國」，要「為義受逼迫」，因愛主的緣故，背起十字架。還有最後，如果因主被人辱罵、毀謗，我們就有福氣。

過去一年我們受到許多祝福，來年也會受到許多祝福，但我們基督徒受到祝福的敏感度應與世人不一樣。世人以錢、發財作為祝福的唯一標準。我再說一次，有錢也許很幸運，但幸運不一定幸福。基督徒不只要幸福，還要追求從上帝來的祝福。要得到這些祝福，我們需要從年初至年尾，每天求聖靈保守我們每天走蒙福的道路。這樣，我們就會得到滿滿的祝福。

{本文結束}^{*†}

[†]講章版權屬作者所有，請勿抄襲；祈盼使用者在閱讀中被激勵、得參照。